

## 德明財經科技大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德教字第1150006378號



主旨：公告廢止「碩士班停招規定」，請查照。

依據：115年6月24日114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校務會議決議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校「碩士班停招規定」之適用對象及相關規定，於本校「學術單位調整處理規定」第二、三條已涵蓋，因此，擬廢止「碩士班停招規定」，以利法源一致。
- 二、本校TIP系統校園法規彙編資訊網予以變更廢止。

校長 李志宏